

鳳山區國光里公6公園
景觀改善工程
第三場次公民參與座談會
成果報告書

計畫名稱：109年度全市公園新闢及改造工程公民參與推動計畫（開口契約）

契約編號：(109)高市工養處契字第096號

交付次數：第4次

承攬廠商：小地方文化工作室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09 年度全市公園新闢及改造工程公民參與推動計畫

(開口契約) 第 4 次交付案

鳳山區國光里公 6 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第三場次公民參與座談會

成果報告

一、執行依據

依據 高市工養處園字第 10976060200 號函 交付「109 年度全市公園新闢及改造工程公民參與推動計畫(開口契約)」之公民參與座談會 2 場次(如附件一)。

二、執行項目

辦理「鳳山區國光里公 6 公園景觀改善工程」第 3 場次公民參與座談會。

三、辦理時間

109 年 8 月 29 日(六)上午 10:00-12:00。

四、執行內容與紀錄

(一) 座談會場地現勘

延續第一次及第二次說明會之場地選址，以位於公園周邊之學校或活動中心為主要挑選對象，考量空間及場地合適性，本次座談會訂於忠孝國小視聽教室舉行。

(二) 研擬邀請名單及會前聯繫

本次說明會延續 109 年 3 月 14 日第一場說明會及 7 月 4 日第

二場說明會之邀請單位，以公園周邊之鄰里、社區發展協會、社團與社會組織為主，另亦邀請本市特色公園推動之倡議團體共同參與，以擴大民眾參與並廣泛蒐集意見。另外，針對第一及第二次說明會有到場之團體、個人（有留個人聯絡方式者）亦逐一電話邀請，希望能夠擴大參與之層面，並提高民眾的參與感及效能感。

本團隊依據邀請名單，除由機關以公文發出正式開會通知單外，亦由執行團隊於會前親自電話聯繫邀請，並確認出席參加與否。另因本次座談會需進行意見收斂，因此亦邀請建築景觀背景之專家學者，於座談會協助進行民眾意見回應，並提供專業意見供規劃參考。本次座談會邀請對象如下表 1 所示。

表 1 座談會邀請名單

類別	名稱
特色公園團體	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
	台灣親子共學教育促進會
周邊鄰里	國光里辦公室
	國富里辦公室
	國隆里辦公室
周邊在地社會組織	社團法人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
	高雄市關懷台灣協會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高雄市鳳山五甲網球協會
周邊在地社區團體	社團法人高雄市鳳山心故鄉社區營造協會
	高雄市鳳山區國隆社區發展協會
	高雄市鳳山區國富社區發展協會
周邊大樓管委會	衛武營國隆社區管理委員會
	富甲大樓管理委員會
	新甲大樓管理委員會
	國隆大樓管理委員會
	國隆新富大樓管理委員會
	鳳山市國富 F 型社區管理委員會
	鳳山國富 D 型大廈管理委員會
專家學者	高雄大學建築系 / 許家彰副教授

(三) 座談會活動宣傳

為促進民眾參與，執行團隊積極透過以下各種管道發布座談會訊息，希望擴大活動訊息傳遞管道，提高民眾參與意願。

- 1、國光里及周邊里長：說明會前親自拜訪國光里里長，亦電話邀請周邊國隆里及國富里長，請里長協助發送訊息並且邀請里內熱心公益之居民參與說明會。
- 2、發放傳單：主動於公園之周邊大樓、民宅發送傳單，並於傳單發送過程中向民眾解說並邀請參與。
- 3、布條海報：公園現場以紅布條、海報張貼等方式進行宣傳，直接接觸公園使用者，傳遞活動訊息。
- 4、網路宣傳：商請受邀團體協助發送資訊予組織會員，並於特色公園改造團體之FB粉絲專頁發布活動訊息，以擴大訊息發布管道。
- 5、電話邀請：依據第一次及第二次參加人員名單及聯絡方式，逐一電話邀請通知。



(五) 座談會辦理內容

本團隊蒐集 109 年 3 月 14 日及 7 月 4 日辦理之公 6 公園景觀改造工程第一次暨第二次說明會民眾反映意見，並交由機關及規劃設計公司參考。因各項公園景觀及設施修正具有初步成果，因此本次說明會主要針對修正後之設計內容概況及民眾反映意見回應進行說明，邀請在地組織與居民、倡議團體、身障團體及專業人士代表，共同瞭解設計修改現況並提出內容建議。

1、辦理時間：109 年 8 月 29 日（六）上午 10：00-12：00

2、辦理地點：鳳山區忠孝國小視聽教室（鳳山區新富路 630 號）

3、參與人員：市府代表、本區市議員代表、專家學者、規劃單位、保安里辦公處、在地組織、倡議團體、公園周邊居民等，共計約 45 人（如附件二）。

4、座談會議程

時間	內容		說明單位
10:00-10:10	長官致詞、與會來賓介紹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10:10-10:20	二階段公民參與說明會成果報告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郭瑞坤副院長
10:20-10:40	公園改造細部設計說明		晨象規畫設計顧問有限公司代表
10:40-	綜合座談	1. 專家學者意見陳述 2. 開放民眾意見討論 3. 意見歸納總結	主持人：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郭瑞坤副院長 與談人： 高雄大學建築系、台南市景觀總顧問計畫主持人/ 許家彰副教授 工務局養工處/ 林意翔副總工程司 晨象規劃設計顧問公司/ 葉信宏總經理

（六）座談會意見紀錄與決議

1、座談會意見紀錄（完整會議記錄詳附件三）

單位	意見及建議事項
林智鴻議員	1. 參照前次說明會及本次規畫內容，「長幼共融」及「分齡適能」之精神已有落實，以自然地景為發想的遊戲場規劃亦有足夠特色。 2. 還請注意南部高溫的問題，包含鋪面與遮蔭需求。 3. 建議再思考遊具空間配置與動線連貫性，是否以南北長條形態分配遊具位置取代現行方案，以增加遮蔭及隔音效果。另部分遊具本身略有遮蔭效果（如涵管），可考慮將無遮蔭功能（如編號 5、9、10 之遊具）之遊具位置調換移到遮陽棚下。 4. 施作應注意樹木根系的保護。

單位	意見及建議事項
黃捷議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後續需要加強注意友善空間及無障礙之規畫。 2. 樹木移植是否真有其必要性，需要再加以考慮。 3. 前次民眾反映廁所修建問題，請再補充規畫做法。 4. 桌椅區的配置需開闊、遊具應減少隱密感，以減少治安問題。 5. 公園營造之特色應該要更明確。
鍾易仲議員助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園為社區型公園，大部分的使用者為周邊的長輩及兒童，因此遊戲區之設計上要注意使用者及看顧者的安全。 2. 磨石溜滑梯應注意須符合安全規範。
高雄愛樹人莊傑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核對設計圖面，本次改造需移動到 7 株健康的樹木，建議仍需以現地保留為原則，以調整規畫設計與動線的方式因應。 2. 南區樹陣廣場可能因水泥施作而影響樹木根系生長，應有調整方案，或者可保留涼亭，以現有植栽帶與步道空間進行改造即可。 3. 澆灌、照明與排水等系統會因開挖造成樹木根系損壞，應將設備設置於步道兩側，減少設備貫穿根系。 4. 應加強排水規畫，水溝應採透水下滲型態。
國光里 呂岳霖里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次改造獲得居民之迴響與認同，也讓居民有所期待。 2. 請於本次改造進行公園線路之更新，因目前線路過於老舊，嚴重影響公園的電源、照明等，造成地方困擾。 3. 過去本公園曾因颱風造成樹木倒塌，影響安全，應加強樹木狀態之盤點檢查。 4. 休憩空間如座椅、石桌的位置，請勿靠近民宅，影響居民安寧。
高雄大學建築系 許家彰副教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鄰里型公園應先首重基礎設施的改善，其中又以步道與植栽計畫影響較大。目前的步道為洗石材質，透水性較差，應思考有無改善可能。植栽的部分，除現有喬木不更動外，可考慮多種植不同季節開花的多年生灌木，豐富公園色彩。 2. 遊戲場空間若要拉長，請多注意不同時間的遮蔭狀況，以利作最有效之空間配置。 3. 遊具的友善設計可再思考加強。
居民 (1)	<p>本公園空間不大，且包覆在周邊大樓中，目前的規劃過度強調遊戲場的設置，容易造成喧嘩影響民眾生活。</p>
居民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園廁所使用不便。 2. 勿移植樹木。

單位	意見及建議事項
居民(3)	1. 現氣候炎熱，樹木有其價值，應以保留為原則。 2. 樹木的移植修剪都需要注意其生長狀態。
居民(4)	1. 公園內無垃圾桶，造成垃圾隨處丟棄，應設置垃圾桶。 2. 公園內除綠化外，可種植各種灌木與開花植物，讓空間更舒適。 3. 現有步道彎曲，行走不易。
居民(5)	1. 現規畫之遮陽棚應注意材質，以耐用為佳。 2. 樹木的保留與移植、石桌椅的保留與移設規畫應再加強說明。
居民(6)	公園的清潔與後續管理應要再加強。
居民(7)	可加強草皮的覆蓋率。
居民(8)	公園內的座位應有防躺設計。

2、座談會裁示決議

- (1) 本公園內除枯亡與生病的樹木需移植加以處理外，其餘將現地保留。步道動線將以現有為主，依樹木位置來進行調整，也會注意與樹木間保持 1.5-2 米之距離，施作以不破壞根系為原則。
- (2) 公園是公共空間，不同時段會有不同使用者，不論是遊戲場或是休憩空間，在規劃上會注意空間配置以減少對周邊住戶的影響，而加強夜間照明設備亦有助於公園安全的維護。
- (3) 公園已有廁所可供使用，將以修建現有廁所並加強設置引導告示方式處理。
- (4) 遮陽棚架會以耐久、輕薄與透風材質為主。
- (5) 南區原定樹陣廣場之規畫，將改以適度保留涼亭、空間整修方式進行，保留現有動線與樹木狀態。
- (6) 後續再加強公園的植栽計畫。
- (7) 養工處人力有限，管理維護上仍需要民眾多加協助。
- (8) 將以本次會議共識進行後續細部設計，於工程發包前再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七) 座談會辦理花絮



參加民眾報到



林副總工致歡迎詞



中山大學郭瑞坤教授主持會議



晨象公司報告規畫設計內容



林智鴻議員以簡報說明意見



黃捷議員發表意見



愛樹人代表以簡報說明意見



呂岳霖里長肯定規劃內容



現場民眾發表意見



林副總工與專家學者進行意見總結與回應

五、執行成效

- (一) 完成鳳山區國光里公6公園景觀改善工程第3次公民參與座談會1場次，約計共45人次出席參與。
- (二) 向各界團體及地方居民說明公園規劃構想，具體蒐集民眾對公園規畫之意見，納入公園設計時參考。

- (三) 提供民眾意見抒發管道，共議改善或解決問題方法，有效協助處理。
- (四) 成為倡議團體及在地居民間之溝通平台，瞭解不同立場想法，有助後續理念溝通。
- (五) 總結3場次公民參與活動，蒐集各界意見並整合共識，有助於公園規劃邁入下一階段之實務運作。

六、後續建議

- (一) 建議修正完成後細部規劃設計需持續與相關人士團體進行溝通

公6公園之改造，透過3場次持續滾動修正設計內容後，對於公園規劃方向概念及需求已有完整共識，惟設計之細部規劃的部份仍需持續與在地人士進行溝通，特別是部分有爭議項目（樹木移植）更需要在施工前會同里長、居民及倡議團體進行現場勘查與說明，以確保後續施工之順暢。